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YOU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樂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9)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樂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初步檢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半年期間」）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預期本集團半年期間的淨利與二零一六年同期的 39,300,000 港元比較，將出現顯著下降。該半年期間利潤減少主要由於以下原因導致：

- (i) 由於增加了電腦及視頻遊戲的推廣活動導致增加了出售及分銷開支；
- (ii) 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 Radius Maxima Limited 向 Paul Wedgwood 收購 Splash Damage Limited, Fireteam Limited 及 Warchest Limited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產生的法律及專業費用導致增加了行政開支。有關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獲本公司股東批准。該交易詳情已刊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三日、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二日、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二日的通函內。由於該交易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在二零一七年下半年將不會產生該法律及專業費用；及

(iii) 由於在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發行本金額約為人民幣 291,484,000 元（相等於 42,000,000 美元）的定息可贖回債券，本集團於半年期間需要支付六個月的利息而導致財務成本增加，然而在二零一六年同期本集團只需支付約兩個月的利息支出。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半年期間之綜合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經參考現時可得之資料所作出之初步評估，包括本集團現有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其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經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確認或審閱。本集團半年期間的中期業績預期將根據上市規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樂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許怡然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林慶麟先生、許怡然先生、吳世明先生及顧正浩先生；非執行董事達振標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宗明先生、陳志遠先生及關毅傑先生。